

朔州市生态环境局

朔环函〔2022〕153号

朔州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做好2022年度土壤污染自行监测 和隐患排查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生态环境分局：

为了贯彻实施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》《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管理规定》《工业企业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技术指南（试行）》（HJ 1209—2021）等法律规定，防范和化解工业企业在生产过程对土壤和地下水环境的影响，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制定、变更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方案

加强对辖区内2022年土壤污染重点监管企业（名单见附件）的监督管理，督促企业对照2022年1月1日起执行的《工业企业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技术指南（试行）》（HJ 1209—2021）要求，制定、变更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方案，7月底前将监测方案报市生态环境局备案。

二、有序开展土壤和地下水自行监测

督促土壤污染重点监管企业自行或委托有资质的专业机构，对企业用地开展土壤环境监测，监测结果要通过本单位对

外网站、对外电子屏或者对外公示栏等方式进行公开，接受全社会监督。企业开展自行监测时，监测指标、内容以及频次要与自行监测方案一致。企业要严格按照（HJ 1209—2021）要求编制自行监测报告，11月底前将监测报告和信息公开情况报送市生态环境局。

三、建立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制度

督促企业依据《重点监管单位土壤污染隐患排查指南（试行）》（2021年1号公告），建立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制度，重点完成以下工作：一是2022年土壤重点监管企业有新、改、扩建项目的，应在投产后一年内开展补充排查；二是山西弘运环保有限公司、中煤平朔集团有限公司、中煤平朔发展有限公司，必须在2022年底前完成隐患排查问题整改；三是山西靖昌环保有限公司必须在2022年底前完成土壤污染隐患排查；四是大同同星抗生素有限责任公司生物分公司、怀仁市垃圾处理厂结合上年度土壤和地下水存在异常的监测结果，必须在2022年底前开展土壤污染隐患排查。

各土壤污染重点监管企业的隐患排查报告以及隐患整改台账于12月底前报市生态环境局。

联系人：王建河 13994935577

附件：2022年土壤污染重点监管企业名单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:

2022 年土壤污染重点监管企业名单

序号	县(市、区)	企业全称	组织机构代码(或社会统一信用代码)	所属行业	企业规模	详细地址	备注
1	朔城区	朔州市医疗废物处理中心	1214060006340001X3	医疗废物处理	小型	新安庄村东 1.3 公里处	
2	朔城区	山西弘运环保有限公司	91140600MA0H8P4Y8B	医疗废物处理	小型	贾庄乡化庄村东	上年隐患排查整改未完成
3	朔城区	山西靖昌环保有限公司	91140602MA0JWJAN2Q	危险废物处置	小型	朔城区兴业商贸园 C15	新增
4	朔城区	朔州城发固废处置有限公司(一厂)	9114060006764181594	垃圾处理厂	中型	民福西街下团堡村东	
5	朔城区	朔州城发固废处置有限公司(二厂)	9114060006764181594	垃圾处理厂	中型	张蔡庄乡峙庄村西	
6	朔城区	山西晋能集团朔州能源铝硅合金有限公司	911406000751541617M001P	有色金属冶炼	中型	富甲工业园区	
7	平鲁区	中煤平朔集团有限公司	911406000680202991H	煤炭开采与洗选	大型	平鲁区向阳堡	上年隐患排查整改未完成
8	平鲁区	中煤平朔发展有限公司	911406000602460012A	制造业	大型	平朔生活区	上年隐患排查整改未完成
9	平鲁区	山西中煤平朔能源化工有限公司	9114060003954822857	氮肥制造	中型	平鲁北坪循环经济园区	
10	平鲁区	平鲁区垃圾处理厂	1214060379635759X2	垃圾处理厂	小型	平鲁井坪镇大木瓜界	
11	应县	山西晋北环境科技有限公司	91140603MA0HMQGJ0H	危险废物处理	中型	应县经济开发区	
12	应县	应县垃圾处理厂	67232129-6	垃圾处理厂	中型	金城镇寇寨村西	
13	山阴县	山阴县垃圾处理厂	58334219-1	垃圾处理厂	中型	岱岳镇郭家窑村	
14	怀仁市	大同同星抗生素有限责任公司生物分公司	9114062455411590XR	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	中型	仁和路新发高新技术区	上年度自行监测结果异常
15	怀仁市	怀仁市垃圾处理厂	91140624MA0H70L12G	垃圾处理厂	中型	海北头高镇予村	上年度自行监测结果异常
16	右玉县	右玉县宏士达垃圾处理有限责任公司	91140623689891084N	垃圾处理厂	中型	新城镇大蒋屯村	

抄送：省生态环境厅、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、市城市管理局。